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概不對本公告的內容作出的任何陳述、載列的任何報告或發表的任何意見的準確性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New Town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中國新城鎮發展有限公司

(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為商業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 1278

新加坡股份代號: D4N.sj

自願性公告

簽訂揚州空港新城項目框架協議

中國新城鎮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欣然宣佈，於2015年11月11日本公司與揚州市空港新城管委會(「空港管委會」)及恒豐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揚州分行(「恒豐銀行」)共同簽訂了就揚州市空港新城鎮(「揚州空港新城」)建設開展全面合作的框架協議(「該協議」)。

揚州空港新城是圍繞揚州泰州國際機場(「揚泰機場」)而設立的產業新城。位於揚州市江都區，揚泰機場由揚州市與泰州市政府合資建設，已開通國內大中城市航線接近20條，並於今年由國務院批准為國家一類航空口岸，陸續開通韓國、臺灣、香港及東南亞各地的國際航線。根據政府規劃，預計到2020年，機場旅客年吞吐量預計可達200萬人次及2萬噸貨流量。規劃面積超過20平方公里的揚州空港新城地處江蘇中部，是江蘇地理中心和蘇中經濟中心，在長三角經濟發展戰略中處於融入蘇南、對接上海、引領蘇中蘇北發展的重要策略位置，承接上海和南京都市圈，雙重輻射人口達1000萬以上。揚州空港新城區域交通便捷，除揚泰機場外，還擁有2條鐵路、3條高速及3個港口，具有“水陸空”一體的聯運優勢，為揚州市重點發展的區域之一，未來將重點打造成為以空港物

流、電子信息、通用航空、高端商貿服務為產業支柱的臨港經濟發展核心和產城港融合發展示範區。

空港管委會為揚州市人民政府的委派揚州空港新城的建設主體，並已受委託實施包括安置區建設、骨幹路網和汙水處理廠等一批啟動項目。根據該協議，本公司將通過直接參股及設立專項基金等方式，對揚州空港新城的開發建設投資共3億元人民幣，並享有13%的保證年化固定收益，該固定收益將獲得揚州市江都區政府以納入年度預算及提供充足擔保安排的方式提供增信支持。同時，恒豐銀行及空港管委會將分別以基金優先級及劣後級形式向相關的項目公司出資10億元人民幣和3億元人民幣。此外，根據協議，本公司將利用母公司強勁的金融背景協調金融機構向項目公司提供項目配套貸款，確保項目有充足的開發資金迅速發展。

除上述資金投資外，本公司還將向空港新城提供運營管理支持，在區域規劃、招商引資、產業培育等方面提供全方位服務，本公司將整合國開城鎮發展聯盟的優質城鎮發展資源，尤其是國開行和國開金融在產業投資的業務網絡，導入空港新城內提升其產業發展質量和速度。政府將提供招商服務費用等激勵措施，與本公司分享經濟價值，提升項目的回報率。此外，對於具有清晰盈利模式的產業園區、智慧運營等具體項目，本公司將與空港管委會另行成立合資公司，開展投資建設及建成後的運營管理，按市場化模式運作及分享利潤。

江都區社會發展水平綜合指數位列揚州之首，2014年實現地區生產總值780億元，公共財政收入達到117.7億元，政府財政實力穩健良好。考慮到該項目的投資收益及退出安排具有良好的信用結構及保障措施，將會是一筆風險可控、收益可觀的投資。在此基礎上，著眼於揚州空港新城未來的發展潛力，預計隨著空港新城一系列城鎮化項目的落地，本公司能夠借此機遇挖掘獨特的項目參與機會，同時整合國開行資源優勢，引入戰略合作企業聯盟，為項目區域注入強勁活力。當中尤其是通過切身實踐項目的招商引資、做實產城結合的國策，本公司預期從中獲取各產業鏈環節蓬勃發展的增值利潤，為股東創造更大價值及回報。

本集團將與空港管委會、恒豐銀行就合作協議的條款細節進行積極磋商，並將盡快確定並簽署具法律約束力的合作協議，屆時將按相關上市規則的要求作出進一步公告。通過持續借助國開行的業務協同效應，本公司將紮根長三角富庶區域，以穩健的固定收益投資模式切入並深耕下游超額收益的核心策略迅速布點城鎮化項目，鞏固公司在全國城鎮開發的品牌及市場影響力。

承董事會命
中國新城鎮發展有限公司
劉賀強
行政總裁

香港及新加坡，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施建先生（副主席）、劉賀強先生（行政總裁）、楊美玉女士及任曉威先生；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樊海斌先生（主席）、左坤先生（副主席）、李耀民先生（副主席）及張岩先生；以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頌國先生、江紹智先生、張浩先生及葉怡福先生。